

2021 级新生户口迁移须知

一、 户口接收对象

根据成都市公安局户口管理的相关规定，全日制新生本着自愿原则，可自主选择是否将户口迁入我校。因此，我校接收全日制本科生、研究生户口迁移，但不接收非全日制本科生、研究生和预科生户口。

二、《户口迁移证》相关要求

符合户口迁移条件的新生可凭录取通知书到户口所在地办理《户口迁移证》，同时请注意：

1. 《户口迁移证》迁往地址一栏统一填写“西南财经大学”或“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柳台大道东段 555 号”。

2. 《户口迁移证》须清晰、完整，《户口迁移证》上姓名、性别、民族、出生年月、身份证号码必须与身份证信息保持一致，并加盖当地公安机关户口专用公章。

3. 本科生请用铅笔在《户口迁移证》右上角注明本人所属专业和学号，研究生请用铅笔注明本人所属学院、学号和录取类别（学术学位或专业学位）。

三、 户口迁移流程

1. 登陆四川人口信息服务网 <https://www.chinapopin.com>（建议使用后 360 浏览器）进行注册申请。

2. 注册成功后进入“院校专区”填写并完善基本信息，按要求上传《户口迁移证》照片、一寸白底标准证件照（图片须小于 200KB）。

3. 完成上述操作后,请于正式开学后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之前将《户口迁移证》原件、录取通知书复印件和 1 张一寸白底标准证件照交至腾骧楼 233 办公室。

4. 具体入户操作流程可关注“大学生安全协会”微信公众号,点击“安全锦囊-户籍事务-新生办理户籍须知及入户操作指南”进行详细了解。

5. 保卫处集中统一办理户口迁移事宜。

四、咨询电话

保卫处户籍咨询电话（工作日）：87092119。